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 黃馨怡

電話:03-8462860分機225

傳真: 03-8462776

電子信箱: audrey@hlc. edu. tw

受文者: 花蓮縣鳳林鎮北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1月13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10000295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教育部書函、內政部函、中文版宣導海報、中文版宣導手冊、英文版宣導手冊、 中文版宣導圖卡、查詢說明(376550000A 1100002952 ATTACH1.pdf、

376550000A\_1100002952\_ATTACH2.pdf \ 376550000A\_1100002952\_ATTACH3.png \ 376550000A\_1100002952\_ATTACH4.pdf \ 376550000A\_1100002952\_ATTACH5.pdf \ 376550000A\_1100002952\_ATTACH6.pdf \ 376550000A\_1100002952\_ATTACH7.pdf)

主旨:函轉內政部因應新式外來人口統一證號專案實施之「宣導 海報」、「宣導手冊」及「宣導圖卡」各1份,請依內政 部來函說明事項辦理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月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 1090160782號函辦理。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課程科、本府教育處設施科、本府教育處終教科、本府教育處體健科、本府教育處特幼科、本府教育處學管科電2021/021/3文

縣長 徐 榛 蔚

第1頁,共1頁